

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国家电网中标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在其电子商务平台公告了“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八十批采购（营销项目第三次计量设备招标采购）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”。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上述项目的中标候选人之一，根据预中标数量以及报价测算，预计中标总金额约为 4,298.6598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国家电网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7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国网物资有限公司发给本公司的《中标通知书》。

一、中标通知书的主要内容

1. 招标单位：国家电网有限公司
2. 中标单位：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3. 中标货物名称：智能融合终端、专变采集终端、计量低压电流互感器、10-35kV 计量电流及电压互感器、10kV 计量组合互感器。
4. 本次中标总金额约为 4,298.6598 万元。

二、交易对方情况介绍

1. 公司名称：国家电网有限公司
2. 法定代表人：张智刚
3. 注册资本：130452014.429054 万元
4. 注册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6 号

5.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输电（有效期至 2026 年 1 月 25 日）；供电（经批准的供电区域）；对外派遣与其实力、规模、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；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；与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、技术开发、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、咨询服务；进出口业务；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；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、材料出口；在国（境）外举办各类生产性企业。（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对公司业绩的影响

本次中标总金额约为 4,298.6598 万元，约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4.56%。中标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，且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1. 公司已收到中标通知书，但尚未与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下属相关公司签订正式合同，合同相关条款、结算金额等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；
2.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，有可能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；
3.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 日